

醫院整合醫學暨醫療銜接 照護試辦計畫品質監測指 標操作型定義手冊



衛生福利部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Joint Commission of Taiwan

目錄

指標說明	3
M、管理指標	
M1、病例組合指標(Case Mix Index, CMI).....	4
M2、成功收案個案數.....	4
M2.1、符合收案條件率	5
M2.2、完成收案率	5
M2.3、成功收案率	6
M3、總佔床率	6
M4、急診轉入率	7
C、照護指標	
C1、死亡病患 DNR 簽署率	8
C2、社區基層醫師到院共同照護比率	8
C3、末期病人預立醫療治療計畫執行率	9
P、成效指標	
P1、平均住院日數	10
P2、死亡率	13
P3、十四天內再住院率	14
P4、病房病人及家屬滿意度	15
P5、病人及家屬對出院轉銜流程整體評分	16
P6、病人及家屬對社區院所之整體評分	17
P7、病人及家屬對整合門診/居家醫療之整體評分	18
P8、病人及家屬對個案管理之整體評分	19
P9、出院後三日內再急診率	18
P10、平均住院醫療費用	19
P11、全院急診暫留 2 日以上案件比率	19
P12、病人社區轉銜成功率[總指標]	20
P12.1、非末期病人社區轉銜成功率	20
P12.2、末期病人社區轉銜成功率	24
P13、社區轉銜病人非經轉診就醫率	25
P13.1、非經轉診急診就醫率	25
P13.2、非經轉診門診就醫率	25
P13.3、非經轉診住院率	26

指標說明

一、分為管理指標、照護指標及成效指標等 3 類，共計 27 項：

代碼	指標名稱	提報頻率	執行成效關鍵指標(KPI)
M、管理指標			
M1	病例組合指標(Case Mix Index, CMI)	年度	
M2	成功收案個案數	每月	
M2.1	符合收案條件率	每月	
M2.2	完成收案率	每月	
M2.3	成功收案率	每月	●
M3	總占床率	每月	
M4	由急診轉入率	每月	
C、照護指標			
C1	死亡病患 DNR 簽署率	每月	
C2	社區基層醫師到院共同照護比率	每月	●
C3	末期病人預立醫療治療計畫執行率	每月	
P、成效指標			
P1	平均住院日數	每月	
P2	死亡率	每月	
P3	十四天內再入院率	每月	
P4	病房病人及家屬滿意度	每月	
P5	病人及家屬對出院轉銜流程整體評分	每月	
P6	病人及家屬對社區院所之整體評分	每月	
P7	病人及家屬對整合門診/居家醫療之整體評分	每月	
P8	病人及家屬對個案管理之整體評分	每月	
P9	出院後三日內再急診率	每月	
P10	平均住院醫療費用	年度	
選 P11	全院急診暫留 2 日以上案件比率	年度	
P12	病人社區轉銜成功率[總指標]	每月	●
P12.1	非末期病人社區轉銜成功率	每月	
P12.2	末期病人社區轉銜成功率	每月	
P13	社區轉銜病人非經轉診就醫率		
P13.1	非經轉診急診就醫率	每月	
P13.2	非經轉診門診就醫率	每月	●
P13.3	非經轉診住院率	每月	

註：自 108 年起，「全院急診暫留 2 日以上案件比率」改為可選指標。

M1、病例組合指標(Case Mix Index, CMI)

一、運算方式：

$$\frac{\Sigma(\text{各 DRG 案件數} \times \text{各 DRG 相對權重})}{\text{DRG 總案件數}}$$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調查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分為本計畫之專責病房及對照病房。
- (三) 診斷關聯群(DRG)是將疾病依臨床特質(診斷、手術/處置、合併症/併發症、性別、年齡及出院狀況)與醫療資源耗用相類似的組合在一起。

三、參考來源：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支付標準

M2、成功收案個案數

一、填表方式：成功收案之各類個案病人數

二、說明：

(一) 本指標監測範圍為整合醫學照護病房。

(二) 「成功收案」係指：出院後成功至預定院內整合或個管門診或是社區醫院或基層診所實際接受門診、居家或住院照護。

M2.1、符合收案條件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符合收案條件個案數}}{\text{總出院病人數}} \times 100\%$$

二、說明：

(一) 總出院病人數，不包括死亡、病危出院轉加護病房及轉科繼續住院。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為整合醫學照護病房。

(三) 「符合收案條件個案」係指：

1. 多重慢性病病人：過去半年內於3種慢性病門診就醫，或有兩種以上慢性病診斷用藥者。
2. 經常性住院病人：過去半年內非預期性反覆住院3次以上病人。
3. 急診住院病人：有早期復健、早期安寧或醫療資源整合需求者。
其中早期安寧個案，收案時未接受安寧緩和門診或居家安寧照護等整合照護之末期病人。

M2.2、完成收案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完成收案個案數}}{\text{符合收案條件個案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本指標監測範圍為整合醫學照護病房出院個案。
- (二) 「完成收案」係指完成下述事項：
 - 1. 完成個案垂直整合銜接照護需求評估轉介單及病人簽署同意書。
 - 2. 召開醫療垂直整合銜接照護會議。
 - 3. 提供個案諮詢窗口、整合門診及下轉資訊。

M2.3、成功收案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成功收案個案數}}{\text{完成收案個案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本指標監測範圍為整合醫學照護病房出院個案。
- (二) 「成功收案個案」係指：出院後成功至預定院內整合或個管門診或是社區醫院或基層診所實際接受門診、居家或住院照護。

M3、總佔床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住院人日數}}{\text{病床數} \times \text{監測期間日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發生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分為本計畫之專責病房及對照病房(若無對照病房則不須納入)。
- (三) 轉科或床當日之計算，以進不出為原則。

三、參考來源：衛生福利部「醫院評鑑持續性監測操作型定義手冊」

M4、急診轉入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由急診轉進該病房人次}}{\text{住院總人次}}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發生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分為本計畫之專責病房及對照病房(若無對照病房則不須納入)。
- (三) 「由急診轉進該病房人次」係指監測期間內由急診就診後直接辦理住入專責病房或對照病房之人次累計。

C1、死亡病患 DNR 簽署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DNR 簽署人數}}{\text{死亡病患人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調查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分為本計畫之專責病房及對照病房(若無對照病房則不須納入)。
- (三) 分子 DNR 簽署人數為死亡病患簽署 DNR 之人數。

三、參考來源：安寧緩和醫療條例

C2、社區基層醫師到院共同照護比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分母個案中，社區基層醫師到院共同照護之個案數}}{\text{成功轉銜至社區照護之個案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本指標監測範圍為整合醫學照護病房出院個案。
- (二) 「社區基層醫師到院共同照護之個案數」係指社區醫院或基層診所醫師曾實際到院共同參與照護病人或召開醫療垂直整合銜接照護會議，並共同擬訂出院計畫之個案數。

C3、末期病人預立醫療治療計畫執行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完成預立醫療治療計畫之末期病人數(當月出院)}}{\text{醫院整合醫學照護專責病房末期病人數(當月出院)}}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發生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為整合醫學照護病房出院個案。
- (三) 「完成預立醫療治療計畫之末期病人數」係指完成「預立緩和醫療治療計畫」(詳如衛生福利部公告附件 3)。

P1、平均住院日數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住院人日數}}{\text{住院總人次}}$$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發生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分為本計畫之專責病房及對照病房(若無對照病房則不須納入)。
- (三) 有辦理住院手續之入院病人始列計。
- (四) 「住院人日數」之計算方式以每日有辦理住院手續之住院人數累計。
- (五) 「住院總人次」之計算方式以前往醫院辦理住院手續之入院人次之累計，含急診後辦理住院手續。
- (六) 病人在住院期間轉換科別或病床別時，如仍保留原佔床位，則須同時列計兩邊床位之住院人日，但若未保留原佔用床位時，則僅計算新佔用病床之人日。

三、參考來源：衛生福利部「醫院評鑑持續性監測操作型定義手冊」

P2、死亡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死亡人數(含病危自動出院)}}{\text{出院總人次}}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發生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分為本計畫之專責病房及對照病房(若無對照病房則不須納入)。
- (三) 分母為前述所有病床於監測月份出院(含轉院)之病人次，每一病人都應以下列其中一種狀態進行歸類：
 - 1. 死亡。
 - 2. 病危自動出院：經醫師判定為病危瀕臨死亡，由病人家屬要求辦理自動出院。
 - 3. 違反醫囑辦理出院(Against advise discharge, AAD)。
 - 4. 直接出院(May be discharged, MBD)。

三、參考來源：衛生福利部「醫院評鑑持續性監測操作型定義手冊」

P3、十四天內再住院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出院 14 日內因相同或相關病情非計畫性再住院的事件數}}{\text{出院總人次}}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發生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分為本計畫之專責病房及對照病房(若無對照病房則不須納入)。
- (三) 本指標監測非計畫性再住院事件指的是「病人因與上次出院有相同的或相關病情，而再回到同一醫療機構住院，此次再住院並非上次出院時就已計畫安排」。
- (四) 本指標之分母為所有於前述單位監測月份出院(含轉院)之病人次，包括以下情況：(1)違反醫囑辦理出院(AAD)。(2)直接出院(MBD)。
- (五) 出院當天以第零天計算。
- (六) 出院時正常的新生兒應計算在分母「急性照護單位出院總次數」中，因為他們是屬於非計畫性再住院高危險群。
- (七) 出院時正常的新生兒，因黃疸或高膽紅素血症入院，應列入「因相同或相關病情非計畫性再入院」的分子計算。
- (八) 分子排除：(1)返回醫院分娩生產人數。(2)計畫性的再住院。(3)因不相關病情再住院。
- (九) 分母排除：(1)病人死亡人數。(2)病危自動出院人數。

三、參考來源：衛生福利部「醫院評鑑持續性監測操作型定義手冊」

P4、病房病人及家屬滿意度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該次住院滿意度調查結果，各細項平均分數之加總}}{\text{該次住院滿意度調查表之各細項滿分之加總}}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調查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分為本計畫之專責病房及對照病房(若無對照病房則不須納入)。
- (三) 請醫院使用住院病人就醫經驗調查問卷進行調查，以利後續分析，或與其他計畫相比較。
- (四) 滿意度問卷調查件數至少每月 20 例(專責病房 10 件，對照病房 10 件)。

三、參考來源：衛生福利部「醫院評鑑持續性監測操作型定義手冊」

P5、病人及家屬對出院轉銜流程整體評分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個管病人(或家屬)評價為「推薦」和「非常推薦」之人數}}{\text{轉銜滿意度調查之成功電訪人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個案管理師進行個管病人轉銜滿意度調查時間訂為出院後一周內。
- (二) 請醫院使用本項問卷內容進行調查，以利後續分析：請問您是否會向您的朋友和家人推薦團隊的轉銜照護與出院準備？
☐非常不推薦 ☐不推薦 ☐無意見 ☐推薦 ☐非常推薦
- (三) 成功電訪人數係指有回復(二)之評價者。

P6、病人及家屬對社區院所之整體評分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個管病人(或家屬)對社區院所評價為「推薦」和「非常推薦」之人數}}{\text{社區院所滿意度調查之成功電訪人數}} \times 100\%$$

二、說明：

(一) 個案管理師進行社區院所滿意度調查時間訂為出院後三個月或結案追蹤。

(二) 請醫院使用本項問卷內容進行調查，以利後續分析：請問您是否會向您的朋友和家人推薦這間院所？

☐非常不推薦 ☐不推薦 ☐無意見 ☐推薦 ☐非常推薦

(三) 成功電訪人數係指有回復(二)之評價者。

P7、病人及家屬對整合門診/居家醫療之整體評分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個管病人(或家屬)對整合門診/居家醫療評價為「推薦」和「非常推薦」之人數}}{\text{院內整合門診/居家醫療滿意度調查之成功電訪人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個案管理師進行整合門診滿意度調查時間訂為出院後第三個月或結案追蹤。
- (二) 請醫院使用本項問卷內容進行調查，以利後續分析：請問您是否會向您的朋友和家人推薦整合門診？
☐非常不推薦 ☐不推薦 ☐無意見 ☐推薦 ☐非常推薦
- (三) 成功電訪人數係指有回復(二)之評價者。

P8、病人及家屬對個案管理之整體評分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個管病人(或家屬)對個案管理評價為「推薦」和「非常推薦」之人數}}{\text{個案管理滿意度調查之成功電訪人數}} \times 100\%$$

二、說明：

(一) 個案管理師進行個案管理滿意度調查時間訂為出院後第六個月或結案追蹤。

(二) 請醫院使用本項問卷內容進行調查，以利後續分析：請問您是否會向您的朋友和家人推薦接受個案管理？

☐非常不推薦 ☐不推薦 ☐無意見 ☐推薦 ☐非常推薦

(三) 成功電訪人數係指有回復(二)之評價者。

P9、出院後三日內再急診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3 日內重返急診人次}}{\text{出院總人次}}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調查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分為本計畫之專責病房及對照病房(若無對照病房則不須納入)。
- (三) 本指標監測非計畫性再住院事件指的是「病人因與上次出院有相同的或相關病情，而再回到同一醫療機構住院，此次再住院並非上次出院時就已計畫安排」。
- (四) 分母為前述所有病床於監測月份出院(含轉院)之病人次，每一病人都應以下列其中一種狀態進行歸類：
 - 1. 病危自動出院：經醫師判定為病危瀕臨死亡，由病人家屬要求辦理自動出院。
 - 2. 違反醫囑辦理出院(Against advise discharge, AAD)。
 - 3. 直接出院(May be discharged, MBD)。

三、參考來源：衛生福利部「醫院評鑑持續性監測操作型定義手冊」

P10、平均住院醫療費用

一、運算方式：

健保申報之總醫療費用

當月出院總人次

二、說明：

- (一) 以事件調查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 (二) 本指標監測範圍分為本計畫之專責病房及對照病房(若無對照病房則不須納入)。
- (三) 總醫療費用為健保申報之所有費用，包含急性一般病床診斷治療費用與部份負擔。

P11、全院急診暫留 2 日以上案件比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分母案件中急診暫留} > 48 \text{ 小時之案件數}}{\text{急診轉住院之案件數}} \times 100\%$$

二、說明：

(一) 以事件調查的月份為收案月份。

(二) 本指標得依各醫院參與計畫之目的性，列為可選指標。

三、參考來源：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全民健康保險醫療品質資訊公開網 醫院總額指標

P12、病人社區轉銜成功率[總指標]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分母個案中，成功轉銜至社區照護個案數}}{\text{完成收案個案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本指標監測範圍為整合醫學照護病房出院個案。
- (二) 「成功轉銜至社區照護」係指經轉銜至社區醫院或基層診所實際接受就診或住院。
- (三) 本指標係由指標 2.1、2.2 分子及分母彙總計之。

P12.1、非末期病人社區轉銜成功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分母個案中，成功轉銜至社區照護個案數}}{\text{完成收案之非末期病人個案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本指標監測範圍為整合醫學照護病房出院個案。
- (二) 「成功轉銜至社區基層照護」係指經轉銜至社區醫院或基層診所實際接受就診或住院。

P12.2、末期病人社區轉銜成功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分母個案中，成功轉銜至社區安寧照護個案數}}{\text{完成收案之末期病人個案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本指標監測範圍為整合醫學照護病房出院個案。
- (二) 「成功轉銜至社區安寧照護」係指經轉銜至社區醫院或基層診所實際接受就診或住院。

P13、社區轉銜病人非經轉診就醫率

P13.1、非經轉診急診就醫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分母個案中，非經轉診急診就醫個案數}}{\text{成功轉銜至社區照護之個案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本指標為病人成功轉銜至社區後自行至本院急診就醫事件，包含：
 - 1. 非經轉銜照護機構轉診
 - 2. 非經個案管理師或社區醫療群 call center 聯繫安排就診
- (二) 有轉診單、電聯紀錄或相關聯繫紀錄者，皆可視為經轉診就醫個案。
- (三) 本指標以病人數計，病人可能會經歷一次以上的就醫事件，仍僅以 1 人計。

P13.2、非經轉診門診就醫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分母個案中，非經轉診門診就醫個案數}}{\text{成功轉銜至社區照護之個案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以本指標為病人成功轉銜至社區後自行至本院門診就醫事件，包含：
 - 1. 非經轉銜照護機構轉診
 - 2. 非經個案管理師或社區醫療群 call center 聯繫安排就診
- (二) 有轉診單、電聯紀錄或相關聯繫紀錄者，皆可視為經轉診就醫個案。
- (三) 本指標以病人數計，病人可能會經歷一次以上的就醫事件，仍僅以 1 人計。

P13.3、非經轉診住院率

一、運算方式：

$$\frac{\text{分母個案中，非經轉診住院個案數}}{\text{成功轉銜至社區照護之個案數}} \times 100\%$$

二、說明：

- (一) 以本指標為病人成功轉銜至社區後自行至本院再住院就醫事件，包含：
 - 1. 非經轉銜照護機構轉診
 - 2. 非經個案管理師或社區醫療群 call center 聯繫安排就診
- (二) 有轉診單、電聯紀錄或相關聯繫紀錄者，皆可視為經轉診就醫個案。
- (三) 本指標以病人數計，病人可能會經歷一次以上的就醫事件，仍僅以 1 人計。

附表、提供受補助醫院每月品質監測指標填報資料表

一、基本資料表

基本資料									
欄位名稱/ 月份	整合病房 住院人數	整合病房 總出院人	整合病房符合 收案條件之人	全院門診人次	非經轉診就 醫-門診人次	全院急診人次	非經轉診就 醫-急診人次	全院住院人次	非經轉診就 醫-住院人次
Jan-21									
Feb-21									
Mar-21									
Apr-21									
May-21									
Jun-21									
Jul-21									
Aug-21									
Sep-21									
Oct-21									
Nov-21									
Dec-21									

二、病房醫療品質指標

對照病房名稱 (科別)	月份	病房別	M3-總占床 率	M3.1-住院 人日	M3.2-病床 數	M3.3-監測 期間日數	M4-由急 診轉入率	M4.1-由急診轉進該 病房人次	M4.2-住 院總人次	C1-死亡病患 DNR簽署率	C1.1-DNR簽 署人數	C1.2-死亡 病患人數	P1-平均住 院日數	p1.1-住院人日	P1.2-住院總人次	p2-死亡率	P2.1-死亡人數	P2.2-出院總人次
				轉科或床當 日之計算， 以進不出為 原則				係指監測期間內由急 診就診後直接辦理住 入專責病房或對照病 房之人次累計			為死亡病患簽 署DNR之人 數			每日有辦理住院手 續之住院人數累計	以前往醫院辦理住院 手續之入院人次之累 計，含急診後辦理住 院手續。			
請自行填寫月份												1. 有辦理住院手續之入院病人始列計。 2. 病人在住院期間轉換科別或病床別時，如仍保留 原佔床位，則須同時列計兩邊床位之住院人日，但若 未保留原佔用床位時，則僅計算新佔用病床之人日。			分母為前述所有病床於監測月份出院（含轉院） 之病人數，每一病人都應以下列其中一種狀態進 行歸類： (1)死亡。 (2)病危自動出院：經醫師判定為病危瀕臨死亡， 由病人家屬要求辦理自動出院。 (3)違反醫囑辦理出院(Against advise discharge, AAD)。 (4)直接出院(May be discharged, MBD)。			
	O月	專責病房	#DIV/0!				#DIV/0!			#DIV/0!			#DIV/0!			#DIV/0!		
本格請填寫 對照病房科別		對照病房	#DIV/0!				#DIV/0!			#DIV/0!			#DIV/0!			#DIV/0!		

對照病房名稱 (科別)	月份	病房別	P3-十四天內再住院率	P3.1-出院14天內因相同 或相關病情非計畫性再住 院的事件數	p3.2-出院總人次	P4-病房病人及家屬 滿意度	P4.1-該次住院滿意 度調查結果，各細項 平均分數之加總	P4.2-該次住院滿意 度調查表之各細項滿 分之加總	P9-出院後三日內再 急診率	P9.1-日內重返急診 人次	P9.2-出院總人次
				病人因與上次出院有相同 的或相關病情，而再回到 同一醫療機構住院，此次 再住院並非上次出院時就 已計畫安排	監測月份出院（含轉 院）之病人數，包括以 下情況：(1)違反醫囑辦 理出院（AAD）。(2) 直接出院（MBD）						
請自行填寫月份			1. 出院當天以第零天計算。 2. 出院時正常的新生兒應計算在分母「急性照護單位出院總次數」中，因為他 們是屬於非計畫性再住院高危險群。 3. 出院時正常的新生兒，因黃疸或高膽紅素血症入院，應列入「因相同或相關 病情非計畫性再入院」的分子計算。 4. 分子排除：(1)返回醫院分娩生產人數。(2)計畫性的再住院。(3)因不相關 病情再住院。 5. 分母排除：(1)病人死亡人數。(2)病危自動出院人數。			1. 請醫院使用住院病人就醫經驗調查問卷進行調查，以利後續分 析，或與其他計畫相比較。 2. 滿意度問卷調查件數至少每月20例(專責病房10件，對照病房 10件)。			1. 非計畫性再住院事件指的是「病人因與上次出院有相同的或相 關病情，而再回到同一醫療機構住院，此次再住院並非上次出 院時就已計畫安排」。 2. 分母為前述所有病床於監測月份出院（含轉院）之病人數，每 一病人都應以下列其中一種狀態進行歸類： (1)病危自動出院：經醫師判定為病危瀕臨死亡，由病人家屬要 求辦理自動出院。 (2)違反醫囑辦理出院(Against advise discharge, AAD)。 (3)直接出院(May be discharged, MBD)。		
	O月	專責病房	#DIV/0!			#DIV/0!			#DIV/0!		
本格請填寫 對照病房科別		對照病房	#DIV/0!			#DIV/0!			#DIV/0!		

三、轉銜個案資料表

欄位名稱		個案姓名	ID No.	個案類別	個案屬性	入院日期	收案日期	M2.2-完成收案			C2-社區基層醫師到院共同照護				C3-末期病人預立醫療治療計畫執行	成功收案情形
說明	個案編號	姓名第三個字以X表示	後4碼以X表示	A-多重慢性病患者 B-經常性住院病人 C-急診住院病人	是否為末期病人	本次住院日 (年份為西元年)	簽署同意書日期	完成個案垂直整合銜接照護需求評估轉介單	召開醫療垂直整合銜接照護會議	提供個案諮詢窗口、整合門診及下轉資訊	1.於個案住院期間，社區基層醫師共同照護病人及轉銜討論模式 2.填寫是、否，若為「到院、視訊、電話」以外之其他模式請自行填寫，可重複計算				「完成預立醫療治療計畫之末期病人數」係指完成「預立緩和醫療治療計畫」(詳如衛生福利部公告附件3)。	1.下轉之醫院/診所(指實際至基層院所接受門診、居家或住院照護)，請填寫實際就醫機構名稱。 2.出院後成功至預定院內整合、個管門診或居家醫療，請填寫「院內整合」或「個管門診」或「居家醫療」。 3.無實際至轉銜基層院所就醫、住院或院內整合門診，請填寫「不成功」。
					是/否			是/否	是/否	是/否	到院	視訊	電話	其他(請簡述)	(是，否)	
範例		王小X	A12344XXXX	B	是	2021/1/1	2021/1/2	是	是	是	是	否	是		是	○○診所
1																
2																

欄位名稱		個案姓名	P5-病人及家屬對出院轉銜流程整體評分	P6-病人及家屬對社區院所之整體評分	P7-病人及家屬對整合門診/居家醫療之整體評分 註：個案若使用整合門診，請填寫T欄，使用居家醫療，請填寫S欄	P8-病人及家屬對個案管理之整體評分
說明	個案編號	姓名第三個字以X表示	1.調查時間：出院後一周內。 2.問卷題目：請問您(病人或家屬)是否會向您的朋友和家人推薦團隊的轉銜照護及出院準備? 3.答題選項：非常不推薦、不推薦、無意見、推薦、非常推薦。 4.未評分請填寫「X」。 5.追蹤前已死亡或失聯者，請填寫「NA」。	1.調查時間：出院後第三個月或結案追蹤時。 2.問卷題目：請問您(病人或家屬)是否會向您的朋友和家人推薦這間院所? 3.答題選項：非常不推薦、不推薦、無意見、推薦、非常推薦。 4.未評分請填寫「X」。 5.病人未至社區院所就醫或追蹤前已死亡或失聯者，請填寫「NA」。	1.調查時間：出院後第三個月或結案追蹤時。 2.問卷題目：請問您(病人或家屬)是否會向您的朋友和家人推薦整合門診? 3.答題選項：非常不推薦、不推薦、無意見、推薦、非常推薦。 4.未評分請填寫「X」。 5.病人未使用整合門診服務，或追蹤前已死亡或失聯者，請填寫「NA」。	1.調查時間：出院後第三個月或結案追蹤時。 2.問卷題目：請問您(病人或家屬)是否會向您的朋友和家人推薦居家醫療? 3.答題選項：非常不推薦、不推薦、無意見、推薦、非常推薦。 4.未評分請填寫「X」。 5.病人未使用居家醫療服務，或追蹤前已死亡或失聯者，請填寫「NA」。
範例		王小X	非常推薦	NA	推薦	NA
1						
2						